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对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03,262,8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会议通过的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维工程	股票代码	0024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勇	李克胜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临淄大道22号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临淄大道22号	
电话	0533-7993282	0533-7993282	
电子邮箱	gaoyong@sdunivway.com.cn	likesceng@sdunivway.com.cn	

2.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17年，公司主要为石油化工、煤化工、精细化工、光热发电等多个行业或领域的工程项目提供工程咨询、设计及工程总承包服务；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联信主要从事催化裂化的生产、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青岛联信业务资质及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市场份额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作为石化、催化裂化产业链上的技术服务及催化剂提供商，公司业务发展与我国石化和化工产业发展息息相关。2017年，化工、石化行业效用大幅改善，前期制约煤化工产能发展的环境、环保及产能限制一蹴而破，行业发展动力得以增强，企业投资积极性不断提升，提升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外部环境。公司所处行业竞争较为充分，同时也存在较高的资质、技术、人才、业绩、管理、资金门槛，2017年，公司通过技术改进、服务提升，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行业细分领域的领先地位。

3.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754,061,746.62	360,673,694.22	11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62,699.78	11,767,001.16	38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794,364.00	6,228,009.85	66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48,846.06	144,748,091.08	-114.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4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4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7%	0.95%	3.98%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总额	1,674,889,981.30	1,326,326,261.48	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7,076,051.01	1,180,940,689.03	0.59%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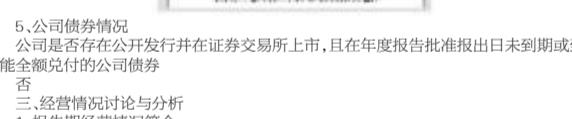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内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股本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股本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0%	116,276,036	0		
曲思秋	境内自然人	2.96%	14,895,000	11,171,26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6%	10,886,231	0		
孙刚	境内自然人	1.80%	9,073,500	6,806,12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7,960,000	0		
李群玉	境内自然人	1.52%	7,605,000	5,748,75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1%	7,116,000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产品-其他	境内自然人	1.31%	6,568,282	0		
中泰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0%	6,465,400	0		
胡西凡	境内自然人	0.97%	4,880,29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份，但不构成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否不属不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 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国内形势，我国不断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大力推进改革、创新和宏观调控，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显著增强，石化和化工产业运行稳中向好，稳中提质，主营业务收入、经济效益、对外贸易等主要经济指标均明显改善，行业投资积极性有所提升，正逐步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

在此大背景下，公司以“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讲好新常态，加快资本平台与实体业务平台的链接，加大改革创新力度，继续加快新能源和节能环保技术的研发、引进和合作，实现公司模式”的变化”为导向思想，进一步强化市场意识、改革创新发展机制，充分发挥公司组织核心作用，科学组织生产，狠抓市场开发和技术进步，不断拓展业务领域和范围，积极探索单元式发展，报告期间：

1. 公司效益企稳回升。2017年公司加强市场开拓，紧抓市场机遇，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注重发挥品牌优势，着力优化业务结构，生产经营绩效向好。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5.41亿元，同比增长115.03%，实现利润总额8,006.10万元，同比增长22.56%。

2. 新签订单快速增长。2017年公司在巩固提升硫磺回收市场龙头地位的同时，大力拓展业务，在特种油加氢、基化裂解、污水处理等领域的市场开发取得突破，全年新签合同额205.6亿元，同比增长较大增长。与此同时，积极探索单元海外市场开发，开展了十几个海外项目的技术交流或合作意向的签署。

3. 管理效率显著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党总支升级为党委，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对岗位中层干部进行了调整，公司制度建设进行了系统性修订和完善，整体组织活力有效激发，管理效率显著提升。

4. 组织结构得以优化。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分增设新增设立工程咨询部，具体负责前期内咨询项目、工程设计、技术经济、产品市场分析等相关工作；在上海开设了公司，拓展石化领域的技术能力。

5. 对外投资稳健推进。2017年公司与北京锦龙恒业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合作设立了“山东中科三维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主要开展环保项目投资及运营；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维实收购了东营泰贝尔化学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实现了业务由技术向实业的延伸。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加/减少	营业利润率同比上年增加/减少
工程施工	652,420,832.34	69,641,024.09	13.04%	210.03%	1,339.40%
工程设计	82,546,796.00	33,694,062.65	40.70%	35.6%	-49.6%
产品销售	114,466,764.00	70,264,009.96	61.38%	22.16%	36.94%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化工业务企业效益大幅提升，行业发展驱动动力得以增强，企业投资积极性同比提升，公司新签订单同比增加，在手订单稳步推进，主营业务收入实现快速增长，成本、利润相应增加。

6. 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分述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施行后不再执行原《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10号——企业所得税》、《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应收款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无形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盈余公积》、《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外币折算》、《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股份支付》。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需对会计差错更正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无需对会计差错更正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17年1月1日将原全资子公司青岛维实收购至本公司，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17年1月1日将原全资子公司东营泰贝尔化学有限公司收购至本公司，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9. 其他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17年1月1日将原全资子公司东营泰贝尔化学有限公司收购至本公司，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10. 其他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17年1月1日将原全资子公司东营泰贝尔化学有限公司收购至本公司，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11. 其他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17年1月1日将原全资子公司东营泰贝尔化学有限公司收购至本公司，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12. 其他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17年1月1日将原全资子公司东营泰贝尔化学有限公司收购至本公司，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13. 其他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17年1月1日将原全资子公司东营泰贝尔化学有限公司收购至本公司，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14. 其他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17年1月1日将原全资子公司东营泰贝尔化学有限公司收购至本公司，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15. 其他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17年1月1日将原全资子公司东营泰贝尔化学有限公司收购至本公司，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16. 其他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2017年1月